

附件一

关于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案例库建设的 实施意见（试行）

根据《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意见》、《关于深入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的意见》、《关于加强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教学和联合培养基地建设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指委”）决定启动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案例库建设，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加强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案例库建设的目的是提高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的培养质量，有利于形成符合工程硕士培养需求的教学模式，有利于推动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教学改革，有利于提高工程硕士运用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启动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案例库建设是深化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的重要内容，是改革教学方式的重要探索，是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对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推动案例教学、形成混合式教学模式具有重要的意义。

二、工程案例教学是指以具体工程案例为基础，通过呈现工程场景，体现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引导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从而巩固基础理论、理解实际问题、提高解决问题的能力的一种教学方式。

三、工程案例是指，在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活动（包括工程建设、技术研发、产品研制、工程设计、工程（试）实验、工程项目管理等）中遇到的各类相关问题，以及解决这些问题中所取得的经验和教训，通过总结和提炼，能够为今后同类问题的解决提供有价值的参考实例，并适合于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工程能力的培养。工程案例的选择与评价应体现以下主要原则：

（一）代表性：能够反映本行业的特点，具有较强的同类事件的代表性，案例应难易适度、大小适合，既可以直接使用，也应具有较

好的普适性。

(二)真实性:所选案例应符合客观实际,有关数据须真实可信,经得起推敲与检验。

(三)保密性:案例涉及个人隐私或企业秘密时,须经当事人或企业确认同意,须隐去个人、企业以及有关项目名称等内容。

四、工程案例库按公共课、领域核心课组建,分别由一定数量的工程案例组成,能够满足案例教学的需求,并应不断更新与扩展。

五、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案例库建设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一)案例内容及其案例制作,要与课程教学的定位和目标相匹配,注重理论与工程实际相结合。

(二)优先围绕量大面广的重要课程进行案例库建设,如公共课、领域核心课等。

(三)采取项目管理的模式,严格项目申报、项目评审、开发制作、项目验收等程序,注重对项目质量和实效的检查。

(四)案例在案例建设经费第一提供方指定的平台发布。

六、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案例库建设采取有规划、有重点、分阶段的建设思路,注重体现理论与实际结合紧密、工程现场情景感较强、工程技术应用更新速度较快等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的教学特点,具体建设目标如下:

(一)建设一批公共课和领域核心课的案例库。总建设期共3年,每年为一个阶段建设期。

(二)公共课案例库中的案例不少于30个。领域核心课案例库中的案例数量由领域协作组自定,一般不少于3个。

(三)案例库面向全国工程硕士培养单位,资源共享。

七、鉴于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案例库建设尚缺乏成熟的经验和模式,鼓励积极探索视频案例、文字案例等多样化的案例形式,做到认真总结和不断完善,案例库中的案例要及时更新。其中,视频案例的具体要求如下:

(一)充分体现工程的现场感和工程真实性。

(二)倡导教师和企业专家相结合的案例设计、讲解和点评,提

倡寓理论于案例中，提倡启发式、提问式的表述。

（三）可选择录屏形式、手写讲解、出镜讲解、实景讲授、动画演示、对话式讲解、访谈等呈现形式。

八、组织实施

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统筹协调，统一部署，加强指导。公共课建设组、各工程领域协作组负责具体案例库工作。

鼓励多方参与的协同建设形式，积极邀请行业企业参加。探索教指委建立各公共课、各领域案例库建设研究中心，及其按领域方向在重点院校和企业建立分中心的组织架构模式。

案例库建设研究中心经项目主持人申请、项目主持人所在单位研究生主管部门同意，报教指委审批。

九、建设经费

建设经费包括案例收集、整理、分析、研讨，视频案例制作费，专家和相关工作人员酬金等费用。

为推动工程案例的持续建设和发展，积极探索多元化的经费筹集方式，积极争取政府部门的经费支持，鼓励公共课组长单位、领域协作组组长单位予以相应的配套经费支持，鼓励相关培养单位和行（企）业的经费支持。

案例库运行过程中应坚持公益性的原则，不应向院校、教师、学生收取案例使用费。要积极探索视频案例引入企业经费支持的机制。如在案例视频中开设企业核心技术及文化推介窗口，企业提供窗口运行经费。案例发布平台、案例作者按一定比例分配窗口运行经费，以保证案例发布平台的持续运行和激励案例作者持续提供和更新案例。

十、质量保障

（一）各公共课、各领域的特点和情况不同，案例的形式和要求会有所区别。教指委会同有关公共课建设组、领域协作组制订和实施案例撰写规范、视频案例制作规范、案例入库标准、案例评审程序和标准等相关文件。

（二）案例库建设纳入教育部深化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任务中，采取项目管理的方式予以实施。在案例库运行过程中，

加强质量监督与激励，采取必要的评估与评优，探索通过分析案例被使用率等数据，确定案例是否继续在平台上发布的措施。

（三）有关公共课建设组、领域协作组应加强案例撰写、评审专家、案例教学师资的培训与辅导；加强案例教学的交流与研讨。

（四）加强专项经费的预决算管理。专项经费需及时编报经费预决算报告。项目实施单位应在项目结束时将经费决算报教育部学位中心及教指委备案，并对专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必要的文字说明，文字说明的主要内容包括：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益情况、资金管理情况、存在的问题和建议等。

（五）加强绩效评价与监督检查。专项资金使用实行绩效评价制度，项目实施单位要根据财政绩效管理项目实施单位要求，及时开展绩效总结和绩效自评，评价结果将作为下一阶段确定项目任务的重要依据。

十一、本办法经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审定后实施。解释权归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